

會後新聞稿

2019 年 11 月 28 日

## 「人民外交培訓計畫」獲 2019 年第十四屆亞洲民主人權獎

財團法人臺灣民主基金會今天宣布，2019 年第十四屆亞洲民主人權獎將頒發給「人民外交培訓計畫」（英文：Diplomacy Training Program, DTP）。

DTP 成立於 1989 年，由 1996 年諾貝爾和平獎獲獎者、東帝汶前總統何塞·拉莫斯·奧爾塔（José Ramos-Horta）以及澳洲雪梨新南威爾斯大學榮譽教授加思·納特姆（Garth Nettheim）共同創立。「人民外交培訓計畫」是一個獨立的非政府組織，目前總部位於澳洲雪梨，宗旨是提供人權倡議的教育訓練。該組織力求透過培訓計畫提升亞太區、中東和北非地區倡議人士的能力，進而促進亞太地區的人權和賦予民間社會更多權力。自 1990 年一月以來，該組織培訓了來自 60 多個國家的三千名人權捍衛者、發起 25 個針對亞太非政府組織領導人的年度區域培訓計畫，並且在澳洲、孟加拉國、東帝汶、斐濟、印度、印尼、馬來西亞、紐西蘭、尼泊爾、巴布亞紐幾內亞、斯里蘭卡、柬埔寨、泰國、卡達、以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等等國家，提供了 100 多場主題培訓。

DTP 的願景是一個任何人皆擁有人權、尊嚴、得以自由推廣人權保障之理念的世界；他們的任務是幫助人權捍衛者建立支持網絡、增進他們在人權推廣上的能力、知識和技能。DTP 相信強化人權運動者在推廣、外交、溝通上的能力，提升他們對國際人權標準和政府間運作的知識，以及幫助他們建立網絡和結盟，可以使他們的人權工作更加順利和有效。



拉莫斯·奧爾塔前總統希望透過 DTP，與他人分享他過去獲得的知識和經驗。他了解和平倡議以及「人民外交」的力量，並且認為有必要幫助人權捍衛者運用現有的國際標準和機制，動員民間社會和國際團結，以尋求有效的補救措施，以解決侵犯人權的行為。

該組織每年會與亞太地區的非政府組織合作，提供年度全面的人權和宣傳課程，並且聚集不同人權議題的倡議者。這些倡議者關注的議題包含：對 LGBTI 個人和社區的歧視、針對婦女的暴力行為、原住民權利、移工權利、自決權、身心障礙人士權利、貧困問題、酷刑、政治殺害和死刑等。DTP 的優勢在於為關注不同議題的人權倡議者提供一個共同的框架，並且擴大他們的視野，使他們能夠建立自己的連結和網絡。

廖執行長在記者會上表示，此次獲獎的「人民外交培訓計畫 (DTP)」與本會在提倡民主人權並給予運動者資源和訓練方面，有許多可互相學習之處。「我們希望這次 DTP 的獲獎，未來雙方可以有更多交流，一起繼續為人權民主努力。」

亞洲民主人權獎設置辦法第二條「設置宗旨」指出：「本會為支持亞洲區域民主發展及提升人權水準，獎勵在亞洲區域以和平方式促進民主或提倡人權有卓越貢獻之個人或團體。」

擔任今年決審審查委員、也是第三屆亞洲民主人權獎得主的阿富汗獨立人權委員會主席西瑪·薩瑪爾醫師表示，DTP 的工作相當重要且值得肯認宣揚，因為 DTP 的訓練是對人的資源投入，而「這些受到幫助和訓練的人會成為他們各自國家內，推動、保障和落實人權的實在力量以及推動改變的來源」。

同樣為今年決審審查委員的日本人權非政府組織 Human Rights



Now 申惠丰執行長表示，「人民外交培訓計畫」在亞太、中東區域訓練超過三千人，代表此組織的人員以及他們的合作夥伴對推廣人權、和平和民主的努力、決心和能量；「DTP 對人權運動者的培力訓練，對他們各自國家和區域都將有長遠的影響，這種努力是令人欽佩的」。

臺灣民主基金會經過兩階段的審查過程，今年最終選定「人民外交培訓計畫」為第十四屆亞洲民主人權獎得獎者。其兩階段審查委員名單請參考新聞稿後附件。

今年的初審審查委員會議，由廖福特執行長主持，與初審委員共同討論並選出前五名送至決審階段的被提名者名單。本屆亞洲民主人權獎的被提名者來自澳洲、美國、東突厥斯坦、菲律賓，其工作領域為促進宗教多元和自由、難民救助、保障人權、促進民主自由等。

臺灣民主基金會將於 12 月 10 日國際人權日假台北賓館舉行第十四屆亞洲民主人權獎頒獎典禮，當天「人民外交培訓計畫」將率團來臺領獎。亞洲民主人權獎將頒發獎座乙座，並提供壹拾萬美元獎助金，獎勵「人民外交培訓計畫」在人權議題方面之努力與貢獻。

#### 媒體聯絡

蕭仔君專員

電話：(02) 2708-0100 分機 606

電子郵件：[alison@tfd.org.tw](mailto:alison@tfd.org.tw)

楊斯茜專員

電話：(02) 2708-0100 分機 607

電子郵件：[olivia@tfd.org.tw](mailto:olivia@tfd.org.tw)



## 附件：初審與決審審查委員名單

### 初審審查委員

1. 21 世紀基金會董事長 高育仁
2. 臺灣民主基金會監察人 魏千峯
3.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兼任研究員 蕭新煌
4. 東吳大學張佛泉人權研究中心主任 林瓊珠
5. 勵馨基金會執行長 紀惠容
6. 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理事長 王金英
7. 臺灣民主基金會執行長 廖福特

### 決審審查委員

1. 第三屆亞洲民主人權獎得主暨阿富汗獨立人權委員會主席 西瑪·薩瑪爾醫師(Sima Samar)
2. 美國國家民主研究院戴瑞克·米契爾執行長(Derek Mitchell)
3. 美國自由之家民主研究阿爾奇·帕丁頓特聘研究員 (Arch Puddington)
4. 無國界記者組織，韓石主席(Pierre Haski)
5. 日本人權非政府組織申惠丰執行長(Shin Hae Bong)
6. 臺灣民主基金會董事長 蘇嘉全
7. 臺灣民主基金會執行長 廖福特

